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配套解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配套解读>>

13位ISBN编号：9787511829931

10位ISBN编号：7511829937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郝英兵

页数：67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配套解读（含司法解释）》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条文为主线，对重点条文进行条文解读、对与之相关的司法解释和法规进行解读，并辅以关联法规索引以及典型案例分析，对读者理解适用《刑法》具有实用价值。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配套解读>>

书籍目录

第一编　总则
　第一章　刑法的任务、基本原则和适用范围
第一条　立法目的
第二条　任务
第三条　罪刑法定
第四条　适用刑法平等
第五条　罪责刑相适应
第六条　属地管辖
第七条　属人管辖
第八条　保护管辖
第九条　普遍管辖
第十条　域外刑事判决的消极承认
第十一条　外交代表的刑事豁免
第十二条　溯及力
　第二章　犯罪
　第一节　犯罪和刑事责任
　第十三条　犯罪概念
　第十四条　故意犯罪
　第十五条　过失犯罪
　第十六条　意外事件和不可抗力
　第十七条　刑事责任年龄
　第十七条　之一老年人刑事责任
　第十八条　特殊人员的刑事责任能力
　第十九条　聋哑人或盲人犯罪的刑事责任
　第二十条　正当防卫
　第二十一条　紧急避险
　　第二节　犯罪的预备、未遂和中止
　第二十二条　犯罪预备
　第二十三条　犯罪未遂
　第二十四条　犯罪中止
　　第三节　共同犯罪
　第二十五条　共同犯罪概念
　第二十六条　主犯
　第二十七条　从犯
　第二十八条　胁从犯
　第二十九条　教唆犯
　　第四节　单位犯罪
　第三十条　单位负刑事责任的范围
　第三十一条　单位犯罪的处罚原则
　第三章　刑罚
　　第一节　刑罚的种类
　第三十二条　刑罚的分类
　第三十三条　主刑种类
　第三十四条　附加刑种类
　第三十五条　驱逐出境

第三十六条　民事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　非刑罚性处置措施
第二节　管制
第三十八条　管制的期限执行方式及禁止令规定
第三十九条　被管制罪犯的义务与权利
第四十条　管制的解除
第四十一条　管制刑期的计算和折抵
第三节　拘役
第二编　分则
附则
附录

章节摘录

版权页：第七条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人使用轻微暴力或者威胁，强行索要其他未成年人随身携带的生活、学习用品或者钱财数量不大，且未造成被害人轻微伤以上或者不敢正常到校学习、生活等危害后果的，不认为是犯罪。
已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具有前款规定情形的，一般也不认为是犯罪。
第八条已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出于以大欺小、以强凌弱或者寻求精神刺激，随意殴打其他未成年人、多次对其他未成年人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公私财物，扰乱学校及其他公共场所秩序，情节严重的，以寻衅滋事罪定罪处罚。
第九条已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实施盗窃行为未超过三次，盗窃数额虽已达到“数额较大”标准，但案发后能如实供述全部盗窃事实并积极退赃，且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认定为“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不认为是犯罪：（一）系又聋又哑的人或者盲人；（二）在共同盗窃中起次要或者辅助作用，或者被胁迫；（三）具有其他轻微情节的。
已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盗窃未遂或者中止的，可不认为是犯罪。
已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盗窃自己家庭或者近亲属财物，或者盗窃其他亲属财物但其他亲属要求不予追究的，可不按犯罪处理。
第十条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人盗窃、诈骗、抢夺他人财物，为窝藏赃物、抗拒抓捕或者毁灭罪证，当场使用暴力，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或者故意杀人的，应当分别以故意伤害罪或者故意杀人罪定罪处罚。
已满十六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犯盗窃、诈骗、抢夺罪，为窝藏赃物、抗拒抓捕或者毁灭罪证而当场使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应当依照刑法第二百六十九条的规定定罪处罚；情节轻微的。

编辑推荐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配套解读(附司法解释)》编辑推荐：权威文本：选取标准文本，由相关法律专家撰写适用提要，专业解读：主体法重点条文进行详细解读，对与此相关联的其他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审判政策进行，配套解读实用信息：条文下加注关联法规索引、典型案例精析，相关规定：收录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以及其他实用政策信息。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